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且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按照约定程序终止基金合同,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1年6月4日,并于2021年6月5日进入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新蓝筹混合
基金代码	0026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及"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之"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21年6月4日,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约定程序终止《基金合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终止《基金合同》技术可行性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根据《基金合同》中有关基金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已就财产清算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充分准备,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技术方面的障碍。

四、相关业务办理情况

自2021年6月5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停止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等费用。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本基金仍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运作。

五、基金财产的清算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7、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8、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

9、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法律法规的规定最低期限。

六、其他

1、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本公司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清算结果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布,并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3、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5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012428,C类基金份额代码:012429)自2021年6月4日起公开发售。本基金首次募集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80亿元(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

根据本公司与各销售机构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21年6月7日起在德邦证券、宏信证券、华夏银行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东莞银行已自2021年6月4日起开通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销售机构可支持办理认购的份额类别以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本基金发售机构已在本公司官网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德邦证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2	宏信证券	www.hxzq.cn	400-836-6366
3	华夏银行	www.hxb.com.cn	95577
4	东莞银行	www.dongguanbank.cn	0769-956033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上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三峡能源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元/股,由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现将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三峡能源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结果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配售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新时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三峡能源	33,000	87,450.00
华夏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三峡能源	33,000	87,450.00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1-32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峡投资")将所持有的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按照《股权回购承诺函》中的受让价格条件转让给承诺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转让协议条款及办理具体操作事宜。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6年12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〇一六年度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正奇安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价格范围内,参与正奇安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5月更名为"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奇金融")增资扩股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及实施具体操作事宜。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海峡投资与正奇金融及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想控股")、天津德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德信")、西藏德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德真")于2016年12月28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书》,金海峡投资出资50,000万元人民币参与正奇金融增资扩股。同日,联想控股、天津德信、西藏德真(以下合称"承诺人")向金海峡投资出具《股权回购承诺函》,承诺:自本轮增资完成之日起四年内,不论因何种原因,如正奇金融未能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以IPO或其他方式实现上市(不包括新三板挂牌),则金海峡投资有权于缴付增资款之日满四年后的三个月内要求承诺人受让金海峡投资在本轮增资中所认购的股份。受让价格=金海峡投资实际缴付的增资金额+金海峡投资实际缴付的增资金额×5%×缴付增资款当日到支付受让款当日的天数/365-金海峡投资累计获得的分红款(如有)。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16-90号《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缴付增资款已满4年,正奇金融未能实现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正奇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金海峡投资将所持有的正奇金融股份,按照《股权回购承诺函》中的受让价格条件转让给承诺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转让协议条款及办理具体操作事宜。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进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1-33
转债代码:110033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股东人数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事后核查发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填写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834

更正后: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642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其他内容不变。上述更正内容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5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6月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江海证券办理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和转换等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起点(元)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元)
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5	1	是	是	1

二、费率优惠

1、关于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6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江海证券申购或定投本基金,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费率折扣以江海证券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以江海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本基金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江海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基金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业务的最低金额限制。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江海证券的相关规定。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江海证券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江海证券的规定和安排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江海证券的有关公告。

4、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请参考江海证券的相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07

网址:www.jhzq.com.cn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五、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长城久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久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久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649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余欢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波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余欢
任职日期	2021-06-04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博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曾就职于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深圳证券交易所(2016年8月至2018年8月)、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8月至2018年12月)。2019年1月再次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消费组组长)、权益类基金经理助理兼策略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002512;基金名称:长城久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0-12-09;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注册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波
离任原因	离职
离任日期	2021-06-04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5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长城转型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转型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转型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魏建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波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魏建
任职日期	2021-06-04
证券从业年限	13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曾就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7月-2020年2月)。2020年3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200009;基金名称: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0-07-10;离任日期:-
	基金主代码:003290;基金名称:长城久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0-07-10;离任日期:-
	基金主代码:005845;基金名称:长城久荣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0-07-20;离任日期:-
	基金主代码:200013;基金名称:长城积极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0-07-20;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波
离任原因	离职
离任日期	2021-06-04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9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46期

●现金管理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及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0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208,365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9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3,695,764.05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9,553,876.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141,887.5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22日全部到账,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020]第00538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背光源扩建及装饰板新建项目	834,789,200.00	360,514,487.56
2	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111,817,600.00	111,817,6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1,809,800.00	61,809,800.00
合计		1,008,416,600.00	534,141,887.56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54,473,312.28元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459,960,541.99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合计人民币260,736.71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46期	20,000	1.48或3.35或3.75	72.98或165.21或184.93	90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公司对投资产品和理财合同进行严格审查,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关注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项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46期。

(1)合同签署日期:2021年6月3日

(2)认购金额:20,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收益计算天数:90天

(5)收益起计日:2021年6月4日

(6)到期日:2021年9月2日

(7)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48%或3.35%或3.75%

(8)计息基础天数:365天

(9)联系标的:澳元/美元

(10)联系标的的定义:澳元/美元即期汇率,表示为一澳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11)联系标的观察日:2021年8月30日

(12)定盘价格:澳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AUDUSD Currency的值

(13)期初价格:2021年6月7日的定盘价格

(14)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15)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幅度超过3%,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3.75%;(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幅度小于等于3%或持平或上涨且幅度小于等于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3.35%;●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幅度超过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48%

(16)费用:本产品无认购费、无销售手续费、无托管费。

(17)清算期:到期日(产品实际终止日)至资金返还投资者账户日(即到账日)为清算期,期内不计付收益或利息

(18)到账日: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产品到期后0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9)争议的解决:投资者与中信银行在本产品项下发生任何争议时,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时,任何一方可向销售涉争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中信银行分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该产品为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中信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现金管理业务的开展,将严格按照董事会批准的委托理财规模,审慎选择投资类别和投资品种,严禁投资明确禁止投资的金融工具产品。理财产品到期后及时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监察,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中信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9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43,549.47	141,072.02
负债总额	32,215.22	27,13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334.24	113,935.12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2	2,989.34

截至目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30,500.00万元理财产品,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546期"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下核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保本型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500.00	6,500.00	92.5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	1,600.00	8.17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61.26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348.79	0
5	银行理财产品	4,900.00	4,900.00	76.12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75.62	0
7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	--	6,0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	--	4,50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	--	20,000.00
合计		83,500.00	53,000.00	662.48	30,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8.6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11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30,5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2,500.00	
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43,000.00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4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2020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2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附件),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在2021年6月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核查意见等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年审会计师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同时部分内容需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完成回复工作。

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尽快回复2020年年报问询函。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附:

关于对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226 号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你公司因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余额为3.58亿元,其中:收购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在线")产生商誉1.55亿元、收购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望科技")产生商誉1.9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对收购筑望科技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1.81亿元,未对收购完美在线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完美在线与筑望科技主要业务均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完美在线2020年净利润2,728.29万元,同比增长13.67%;筑望科技2020年净利润1,876.89万元,同比下降64.59%。

你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显示,筑望科技原股东承诺筑望科技2017-2019年净利润分别为3,100万元、4,030万元、5,239万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2017-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喜专审字(2020)第00181号),筑望科技2017-2019年业绩承诺实际完成数分别为3,287.39万元、3,287.39万元、5,049.66万元,三年合计业绩承诺完成数12,536.68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101.36%。

请你公司:

(1)结合宏观环境、行业状况及可比公司情况等因素,说明筑望科技在业绩精准达标、业绩承诺期满后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说明完美在线与筑望科技主要业务相同,但2020年经营业绩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公司业绩承诺期的净利润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调节利润的情形;

(3)分别列示筑望科技2017-2020年主要客户及供应商(至少前五名)、按欠款方归集的主要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情况、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主要预付款情况,并说明前述相关主体与筑望科技及其原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

(4)结合收购完美在线、筑望科技所形成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参数,以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各关